

张峰水库晋城调水工程监理2标（施工4、5标段）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QHJT-GCJL-202403

招标项目所在地区：晋城市

一、招标条件

张峰水库晋城调水工程初步设计已由晋城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以晋市审管批〔2023〕249号批准建设，项目资金来源为企业自筹。本次招标为张峰水库晋城调水工程监理2标（施工4、5标段）（项目编号：M1401000155B00054001），招标人为山西沁河水务集团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监理2标进行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项目概况：

张峰水库晋城调水工程是为晋城市中心城区提供城镇综合生活和工业用水。工程在张峰水库总干渠一干分水口设置水库取水口、阳城县润城镇屯城村西南侧沁河干流设置河道取水口，分别引取张峰水库水和下游沁河干流河道水，共同满足中心城区用水需求。本工程输水线路分为水库取水线路（水库取水口~加压泵站段）、河道取水线路（河道取水口~加压泵站段）和加压泵站后输水线路（加压泵站~事故备用水池段）。水库取水线路和加压泵站后输水线路主要建筑物包含：管线54.665km、加压泵站1座（扬程190m）、1#钻爆隧洞1.25km、2#TBM隧洞5.022km、60万m³事故备用水池1座、分水口3个。河道取水线路主要建筑物包含：拦河闸1座、进水闸1座、沉沙池1座、取水泵站1座（扬程195m），管线4.7km。

根据规划待建的晋城市第四水厂处理规模，近期15万m³/d，远期20万m³/d，结合其分期建设计划及晋城市不同发展阶段的实际用水需求，为充分用好用足张峰水库优质水源，先行实施水库取水线路和加压泵站后输水线路部分，河道取水线路暂不实施。

监理工程投资额：施工4标：约14200万元，施工5标：约4700万元；水保环保：约3200万元。

建设周期：施工4标：施工工期19个月，施工5标：施工工期16个月，水保环保施工工期同各施工标。缺陷责任期：12个月。

2.2 招标内容与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合同名称：张峰水库晋城调水工程监理2标（施工4、5标段）

合同编号：QHJT-GCJL-202403

主要工程内容：

1、施工4标主要工程内容：

（1）土建工程

水库取水口至加压泵站段部分管线、加压泵站至高位水池段加压管线、高位水池及高位水池至1#隧洞进口段管线的土石方开挖、土石方回填、DN1800PCCP安装、DN1800涂塑复合钢管安装、DN1600涂塑复合钢管安装、DN1400涂塑复合钢管安装、管道附属建筑物工程、顶管工程、穿越河道工程（桩号YZL27+253~YZL27+289、YZL33+485~YZL33+540）及穿越铁路工程（桩号YZL33+260~YZL33+320）等。

（2）道路工程，包括土石方开挖、路基、路面等。

（3）机电设备采购与安装工程

（4）金属结构制造与安装工程

（5）预埋件（管）的埋设及其他工作

（6）配合安全监测工程标工作

（7）配合质量检测、机电安装等本项目其他参建单位的工作。

2、施工5标主要工程内容：

（1）土建工程

1#隧洞出口至2#隧洞进口段管线、6#弃渣场、2#隧洞出口至事故备用水池段管线的土石方开挖、土石方回填、PCCP管安装、管道附属建筑物工程、顶管工程（桩号EZL5+038~EZL5+394、桩号EZL9+881~EZL9+946、SZL0+136~SZL0+233）、穿越河道工程（桩号EZL9+592~EZL9+652）等。

（2）道路工程，包括土石方开挖、路面及路基拆除与恢复等。

（3）机电设备采购与安装工程

- (4) 金属结构制造与安装工程
- (5) 预埋件（管）的埋设及其他工作
- (6) 配合安全监测工程标工作
- (7) 配合质量检测、机电安装等本项目其他参建单位的工作。

3、水土保持及环境保护工程：

施工1标、施工2标（含1#渣场）、施工3标（含2#渣场）、施工4标、施工5标（含6#渣场）、施工9标以及3#、4#弃渣场涉及的水土保持及环境保护工程。

招标范围：施工4标和施工5标的图纸和工程量清单内所有施工工程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完工验收阶段、试运行阶段、缺陷责任期阶段、竣工验收阶段等过程施工监理服务；施工1标、施工2标（含1#渣场）、施工3标（含2#渣场）、施工4标、施工5标（含6#渣场）、施工9标以及3#、4#弃渣场涉及的水土保持及环境保护工程（包括但不限于所有施工区、生产区、生活区、输水线路、施工道路等可能造成水土流失、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的区域及渣场等水土保持和环境保护的工程）监理从施工准备阶段至水保环保各项专项验收止等过程施工监理服务。

2.4.监理服务期：土建安装监理部分自进场之日起至缺陷责任期结束为止。水土保持和环境保护监理从施工准备阶段至水保环保各项专项验收止。

2.5.建设地点：施工4标:晋城市沁水县、阳城县；施工5标:晋城市泽州县、城区；水保环保：晋城市沁水县、阳城县、泽州县、城区。

2.6.监理质量标准：合格，符合国家现行监理规范及有关标准规定。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3.1.资质要求：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成立，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有效的营业执照；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实施能力；具备水利部颁发的水利工程施工监理乙级资质或以上资质、水利部颁发的水土保持工程施工监理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及水利工程建设环境保护监理专业资质；

3.2.财务要求：近三年财务状况良好，未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拍卖，破产状态；

3.3.业绩要求：近五年完成过一项类似工程监理业绩；

3.4.信誉要求：信誉良好，在“信用中国”网站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未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未列入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首页“分类监管”黑名单；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总监理工程师无行贿犯罪行为（以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结果为准）；

3.5.人员要求：拟任总监理工程师应具有水利工程专业注册监理工程师、水利工程类高级职称及以上，具有本单位缴纳的社会养老保险关系证明，近5年内担任过类似工程项目总监工作。

3.6.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在任何阶段，如发现投标人弄虚作假，故意隐瞒信息等违法、违规行为，招标人可以取消其相应资格；

3.7.检验检测仪器设备须满足本项目监理服务基本要求。

3.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4年07月17日09时50分至2024年07月22日09时50分（法定公休日、节假日正常获取招标文件）；

获取方法：登录金蝉电子招标投标综合交易平台（www.jcebid.com）在线申请下载招标文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文件加密要求，投标人应使用金蝉电子招标投标综合交易平台提供的投标文件编辑器编制投标文件，并按招标文件要求加密、递交。

投标文件的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08月06日10时00分

注：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予以拒收。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年08月06日10时00分；

开标方式：通过金蝉电子招标投标综合交易平台（www.jcebid.com）线上开标。

七、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形式

本项目可以采用现金保证金或银行保函、保证保险、担保机构保函、电子保函等非现金交易担保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

八、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提出异议的渠道：

1.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系统）

2.纸质方式提出

接收异议的联系人：董璟

电 话：13593190610

九、其他公告内容

（1）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山西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金蝉电子招标投标综合交易平台》、《山西国资数智采购系统》、《万家寨水控阳光采购平台》上发布。

（2）凡有意参与的投标人，须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网址：<http://prec.sxzwfw.gov.cn/>）中“交易市场主体库”进行注册，详情请查看交易市场主体库注册指南（网址：<http://jyzt.sxzwfw.gov.cn/ztxxzc/index.jhtml>）。

（3）如需办理CA数字证书，请查看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网址：<http://prec.sxzwfw.gov.cn/>）中“数字证书交叉互认”（网址：<http://prec.sxzwfw.gov.cn/cajchrpt>）栏目。

十、监督部门

行政监督：晋城市水务局

电 话：0356-2036702

十一、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山西沁河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山西综改示范区太原唐槐园区龙盛街18号

联 系 人：苏宏伟

联系方式：18735378046

招标代理机构：中创国丰项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太原市迎泽区并州北路6号物产大厦15层

联系人：王志忠、赵琴、董璟、樊鹏霞

电 话：0351-2563882、13007003438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